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 公 告

2020 年 第 134 号

根据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和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农业与农村发展部关于越南凉粉草输华植物检疫要求议定书》规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允许符合相关要求的越南凉粉草进口。现将具体植物检疫要求予以公布（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 进口越南凉粉草植物检疫要求

海关总署

2020 年 12 月 28 日